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PICC Property and Casualt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8)

關於交強險專題財務報告和交強險業務精算報告的公佈

根據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保監會」)的監管規定,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今日在中國保險行業協會網站www.iachina.cn 和本公司網站www.epicc.com.cn 披露本公司機動車交通事故責任強制保險(「交強險」)專題財務報告(「專題財務報告」)和交強險業務精算報告(「精算報告」),並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四日在《中國保險報》刊登專題財務報告和精算報告的摘要。

專題財務報告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保監會的相關規定及本公司已報備中國保監會的多維核算實施辦法編制。專題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國內審計師審核及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專題財務報告主要包括二零一五年度本公司交強險的經營情況以及二零一四年度的比較數字。

精算報告的主要內容包括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交 強險保單賠付成本分析、費率浮動辦法對費率水平的影響、賠付成本發展趨勢,以及二 零一六年交強險賠付成本趨勢的分析。

本公佈旨在通知投資者有關上述事官。

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張孝禮

中國北京,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爲吳焰先生(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爲林智勇先生(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爲王銀成 先生、俞小平女士及李濤先生,王和先生爲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爲林漢川先生、盧重興先生、那國毅先生、 馬遇生先生及初本德先生。